

中共辽宁省地方组织志
省委党校工作篇

(1946—1985)

辽宁省委党校校志编写组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

中共辽宁省地方组织志 省委党校工作篇

(1946——1985)

辽宁省委党校校志编写组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

编辑说明

按照省有关编写地方组织志的统一部署和要求，1994年1月省委党校决定，在校办公室建立《中共辽宁省地方组织志党校工作篇》编写组，并抽调3人承担编写任务。

首先，制定规划，收集资料。按照“广征、核准”的要求，查阅了大批档案，走访了百余重要知情者。在

借鉴原《校史》的基础上，按照志书体例要求，列出编写框架，初步确定6章20节以及建校以后的《大事记》。

其次，从1994年下半年开始，由常如龄、李洪达、王斌按照章、节、目要求，分工撰写初稿，于同年11月基本完成。与此同时，完成了建校以来《大事记》的编选工作。

第三，从同年12月开始，由常如龄、刘先涛、王斌对全篇各章、节作了统编，并经校办负责同志和主管副校长张海波审阅修改后，于1995年6月付印征求意见稿。分别向现任校领导成员、曾担任过校领导的离、退休老同志和各处室负责同志征求意见。根据大家陆续提出的近百条修改意见，又进行了查档、走访、核实工作。在此基础上，对全篇又进行了认真地研究和修改。最后，由常务副校长郝怀礼和主管副校长张海波审定后打印上报。在编辑过程中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记述时间上限追溯从建立辽宁省委党校的源头开始，下限断至1985年末。篇目的内容，贯彻“存真求实、充实精炼”的原则；篇目的排列，按照“层次分明结构合理”的规定。根据党校的历史和工作特点，分记《概述》、《大事记》和《建置沿革》、《干部培训》、《科学研究》、《教师队伍》、《党群工作》、《后勤工作》6章20节，16万字。

二、党校的组织机构记述至处以上单位（包括临时机构）。志中出现的人名，按照规定限在党校各个时期校级领导成员（含党委、总支成员，复校后厅局级以上干部）。为了反映党校教育特点，被评为省级以上优秀教师和获省社科联优秀科研成果奖的作者列入。

三、本志采用第三人称书写。人物直书其名、未加“同志”，不作褒贬，必要的加职务、职称。对于建校以来重大事件的记述，如各种政治运动，遵守“宜粗不宜细”的原则，作了简要的记述。

四、资料来源，主要依据现存历史档案和当事人的回忆，均经反复核实载入，故未注明出处。

1996年12月

目 录

概述	(7)
大事记	(18)
第一章 建置沿革	(48)
第一节 五个源头(1946年11月—1949年5月)	(48)
一、东北局七一学校	(48)
二、辽南省委干校——辽宁省地方干校	(49)
三、安东省干校	(50)
四、辽吉省委工农干校——辽北省委党校	(51)
五、辽西省委党校(老辽西)	(51)
第二节 三条脉络(1949年5月—1954年9月)	(52)
一、东北局党校	(53)
二、辽东省委党校	(55)
三、辽西省委党校	(56)
第三节 中初并存(1954年9月—1959年7月)	(57)
一、中央第一中级党校	(58)
二、辽宁省委党校(初级)	(59)
第四节 两校合一(1959年7月—1976年5月)	(62)
第五节 恢复重建(1977年5月—1985年12月)	(65)
第二章 干部培训	(68)
第一节 解放战争时期的干部培训(1946年11月— 1949年5月)	(68)
一、东北局七一学校	(68)
二、辽南省委干校——辽宁省地方干校	(69)

三、安东省干校·····	(72)
四、辽吉省委工农干校——辽北省委党校·····	(73)
五、辽西省委党校(老辽西)·····	(75)
第二节 国民经济恢复和社会主义改造时期的干部	
培训(1949年5月—1954年9月)·····	(75)
一、培训任务·····	(76)
二、教学方针、方法·····	(90)
三、学员支部工作·····	(93)
第三节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干部培	
训(1954年9月—1966年5月)·····	(94)
一、培训任务·····	(94)
二、教学方针、方法·····	(106)
三、学员支部工作·····	(112)
第四节 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的干部培训(1977年	
5月—1985年12月)·····	(114)
一、培训任务·····	(114)
二、教学方针、方法·····	(136)
三、学员支部工作·····	(139)
第三章 科学研究·····	(142)
第一节 科研工作·····	(142)
一、机构职能·····	(142)
二、科研活动·····	(147)
三、科研成果·····	(154)
第二节 内部刊物·····	(156)
一、校报·····	(156)

二、《教学研究》	(156)
三、《教学研究资料》	(157)
四、《简报》	(158)
第三节 图书资料	(158)
一、馆藏	(158)
二、作用	(159)
第四章 教师队伍	(162)
第一节 教学研究机构设置	(162)
一、东北局、辽东、辽西党校	(162)
二、中、初级党校	(163)
三、辽宁省委党校	(163)
四、恢复后的辽宁省委党校	(164)
第二节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164)
一、在教学和科研实践中培养	(164)
二、组织业务进修深造	(166)
三、到工厂农村基层单位锻炼	(168)
四、落实政治生活待遇	(170)
五、总结表彰先进	(171)
第五章 党群工作	(172)
第一节 初创时期党校机关党的工作	(172)
第二节 “文化大革命”前党校机关党的工作	(172)
一、机构设置	(173)
二、党的工作	(173)
第三节 复校后机关党的工作	(178)
一、机构设置	(178)
二、党的工作	(179)
第四节 群团工作	(182)

一、共青团.....	(182)
二、工会.....	(182)
第六章 后勤工作.....	(184)
第一节 办学基地.....	(184)
一、初创时期.....	(184)
二、建国前后.....	(186)
三、中、初级党校时期.....	(187)
四、辽宁省委党校时期.....	(188)
五、恢复重建后.....	(189)
第二节 后勤管理.....	(190)
一、初创时期.....	(190)
二、建国前后.....	(190)
三、中、初级党校时期.....	(192)
四、辽宁省委党校时期.....	(193)
五、恢复重建后.....	(194)

概 述

中共辽宁省委党校(以下简称省委党校)，位于沈阳市区南部，地处文化路立交桥南，文体路北，青年大街和三好街之间，东西与沈阳工业学院和东北大学相毗邻，校园分南北两院，占地面积108163平方米。

省委党校是在中共辽宁省委直接领导下，培养县处级以上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理论宣传骨干的学校。它的前身，创建于解放战争的艰苦年代。当时，由于东北解放战争形势的特点，东北大区及所辖省(区)建制的变化，而形成了五个源头，它们是：1946年11月建立的中共中央东北局七一学校、1946年12月建立的辽南省委干校、1948年4月建立的安东省干校、1946年10月建立的辽吉省委工农干校和1949年11月建立的辽西省委党校(老辽西)。这五所党校和干校建立后，根据中央《建立巩固的东北根据地》指示中提出的“从人民群众中培养出大批积极分子和干部”，“吸引工人和知识分子参加军队和根据地各项建设工作”的要求，在一无固定校舍，二无专职教员，设备简陋，条件艰苦的情况下坚持办学，对党员、干部和非党积极分子进行短期训练。办学方式灵活多样，教学内容、学习时间按形势和任务需要而定。教学方针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学以致用原则。东北局七一学校创建后，为了取得经验，于1946年12月在哈尔滨举办了一期新党员、新干部短训班，通过“三查”、“三整”对这批新党员的质量进行检查，同时为各条战线培养了一批基层领导骨干。辽南省委干校，在当时敌进我退，处于战略防御的形势下，为储备干部，积蓄革命力量于1946年12月，在金州地区办了战时临时性质的短训班，分散住在农家，实行半军事化管理，对学员进行形势教育、阶级教育和党的基础知识教育，增强革命信

心，当形势好转时，陆续派往新解放区开辟工作。辽吉省委工农干校，于1947年6月在辽北洮南举办的土改干部短训班，经过短期学习后，由学校干部带队，分赴康平、昌图 and 科尔沁左翼后旗参加土改、建政、支前等项实际工作锻炼。土改结束后，多数学员留在当地基层工作，有的任区委书记、县委副书记，成为领导骨干。这五所党校(干校)从创建至1949年4月，共训练干部4073名。

在建国前后，国民经济恢复和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党校教育事业得到了初步发展。1948年12月，东北全境解放后，中共中央东北局从哈尔滨迁至沈阳，1949年6月，在沈阳市太原街北四马路重新组建了东北局党校。1949年5月，随着辽宁、安东两省合并为辽东省以后，原辽宁、安东两所省委党校合并，组建了辽东省委党校。1949年5月，随着辽北、辽西两省合并为辽西省，原辽北、辽西省委党校合并，组建了新的辽西省委党校。这三所党校组建后，按照1948年1月在东北局扩大会议通过的《关于全东北解放后的形势与任务的决议》中提出的“党必须办好各省的党校和各县的训练班，大量培养提拔新干部”、“并提高老干部的马列主义理论与思想水平”，以便动员最优秀的党员干部到经济建设部门去工作的精神，以及为适应抗美援朝、“镇反”、“三反”、“五反”和贯彻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等形势、任务的要求，分别举办了各条战线上的县级、区级、一般干部和理论干部的长短期培训班。1950年7月，东北局决定在东北局党校附设高级部，承担培训理论骨干的任务，于8月开始办班，学习时间二年。这一时期，党校的办学条件有了较大的改善，不仅都有固定的校址和图书资料等一些基本的教学设备，而且设立了专门教学机构，并在教学实践中，自力更生培养了一批教学骨干，使教学人员由少到多，不断发展壮大。在教学上，主要是结合各个时期的形势、任务，对学员进行马列主义基础理论、

党的基本知识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教育，并从1953年开始贯彻“学习理论，提高认识，联系实际，改造思想”的教学方针，注意引导学员把学习马列主义和改造世界观紧密结合起来，不断克服各种错误思想，从根本上提高学员的理论、思想和政策水平。在这个时期中，三所党校共培养各级干部17682名。

处在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中、初级党校，开始实行正规化的教育。1954年8月，东北大区党政机构撤销，东北局党校于1955年5月改为中共中央第一中级党校。根据中央关于直属中级党校交给所在地省、市委办理的通知，自1957年8月1日起，下放给辽宁省委领导。辽东、辽西两省合并建立了辽宁省，于1954年9月，辽东、辽西两个省委党校合并为辽宁省委党校。1956年2月，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初级党校工作的指示》中规定“今后各省市县委党校一律改称为初级党校”。根据中共中央下发的《关于轮训全党高、中级干部和调整党校的计划》，1955年7月和11月，中央组织部和宣传部先后召开了中级党校和初级党校工作会议，研究了党校的训练任务、对象和教学方针等基本问题，明确了各级党校轮训任务和课程设置的分工，形成了全国高、中、初级党校培训干部的体系。这一时期，中、初级党校为了适应正规化教学的需要，分别制定了教研室工作规划，加强了教师队伍建设，除从学员中选留一部份适合党校教学工作的干部外，在学校内部也作了适当调整，并分期分批地抽调教学人员到上级党校培养深造。在班次和课程设置上，都有了显著的变化。中级党校，从1955年9月开始设置了培养县委正副书记、县长、以及相当于这一级干部的轮训班，同时举办了培养大专院校理论教员的研究生班和理论教员班。课程设置，较系统地学习了《马克思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联共党史》、《中共党史》和《党的建设》等五门马克思主义基础理论，并进行

有关党的方针、政策的教育。初级党校，从1955年11月开始设置了培养一般县级干部和主要区级干部的轮训班，并同时举办了培养理论教员的班次。课程设置，明确规定了“三种五门”，即理论常识(包括哲学和政治经济学基础知识)、政治常识(包括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和当前主要政策)、党的基本知识(包括中共党史和党的建设)，对学员进行较系统地马列主义基本知识和党的方针、政策的教育。在教学方针上，从1953年贯彻“学习理论，提高认识，联系实际，改造思想”到1956年贯彻中央明确提出的“学习理论，联系实际，提高认识，增强党性”的教学方针，较以前又有所深入和发展。主要是纠正了一部分学员在学习未弄通所学理论之前，从狭隘的经验出发，就事论事，泛泛地检查思想的经验主义倾向，也防止了少数学员只注重学习理论条文，死抠名词概念，不愿联系自己思想实际的教条主义倾向。各门课程都能有针对性的正确地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方针，提高了学习效果，达到学习理论，增强党性的目的。这一时期，中、初级党校培训了县处级干部1344人，区级干部4122人，理论骨干884人，共培训6350人。

中、初级党校合并至1966年“文化大革命”前，是党校教育克服各种困难，曲折前进的时期。1959年7月，中共辽宁省委根据中共中央第一中级党校已下放给省委领导和本省体制的变化，县划归市，原省委初级党校的培训对象有所减少的情况，决定中级党校同初级党校的合并，建立了新的省委党校。党校的领导班子和组织机构，均以中级党校为基础进行适当的合并和调整。随着党校的领导力量和教学力量的加强，培训干部的任务也比以前有所加重，不仅培训县、处级领导干部、市县党校教员和理论宣传部门的骨干，而且要轮训全省高级领导干部、大专院校理论教员和各种专业干部，初步形成了多层次、多班次、长短结合的办学体制。为进一步扩大

招生规模，于1960年经省委和省人委批准，投资206.1万元，拟新建教学楼及附属项目，计16351平方米，但此项工程施工不久，由于当时国家缩短基本建设战线，于同年10月下马停建。在这一时期中，由于办的班次较多，学习内容也不尽相同。主要内容有：八届八中全会决议，反右倾整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总路线，反对现代修正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四清”运动；在干部轮训班，学习内容中央规定的《关于社会主义建设的几个问题》和《关于党的生活的几个问题》两本书；有的班还较系统地学习了马克思主义五门基础理论课；政工班，主要学习解放军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的经验。在学习过程中，各种班次都有不同的收获。高干自修班，通过认真看书，阅读文件，研究问题，对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规律进行了有益的探讨，培养了学习理论的兴趣；县处级以上干部轮训班，通过学习“两本书”，在充分发扬民主，畅所欲言，敢讲真话的气氛中，联系实际总结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历史经验；师资班，通过系统地学习马列主义理论，为以后从事理论教育工作打下基础；青训班，通过“四清”运动的实际锻炼，政治思想水平和实际工作能力均有显著提高。但是，这个时期由于党的工作指导方针上有严重失误，在教学和实践活动中，不可避免地受到“左”的思想影响。从1964年至“文化大革命”前夕，按照省委部署，党校先后抽调机关干部221人次参加“四清”运动，停止了校内的教学活动。这一时期，共举办19种不同班次40多期，轮训高级干部357名，县处级以上干部5403名，师资理论干部1449名，各种专业干部2202名，共9568名。

“文化大革命”期间，从1966年5月至1976年10月省委党校实际上被取消，停办长达10年之久。

粉碎“四人帮”以后，在省委的关怀下，省委党校于1977年5月恢复重建。党校恢复初期，坚持边办学、边建设，较快地恢复了

办学能力。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为适应全面拨乱反正实现工作重点转移的新形势，党校的教育事业同全国一样，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

党校恢复后，于同年6月，接收了被原“省工农干校”占用的原党校办公楼，11月，收回“省革委会”第一招待所占用的学员院4号楼一部分房间，到1978年8月基本上收回了被“一所”占用的房产设备。1977年10月，陆续调回原党校插队干部，组建了7个处室，1978年10月，组建了校党委，11月，中层机构增至9个处室。至此，党校的组织机构和办学基地，基本上达到了“文化大革命”前的规模。1979年2月，省委决定将原“五七干校”校舍换建给辽河石油勘探局，该局支付的基建投资全部拨给党校，扩建了校舍，改善了办学条件。

在办学规模和教学内容上是逐步发展的，从1977年11月开始办班，招收学员200人左右，到1983年5月以前，已达到招收学员1000多人的办学规模。教学内容，开始是按照《中共中央关于办好各级党校的决定》精神，确定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和党的学说等四门课程。在学习过程中，对林彪、“四人帮”鼓吹的反革命谬论进行了深入地批判，收到了拨乱反正的效果。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为适应全党工作着重点的转移，针对当时干部中存在的对一些重大理论问题，思想比较混乱的状况，对教学内容作了较大的调整和改革。将原来设置的四门课程，改为围绕党的思想、政治和组织路线，学习马列主义基本原理，拨乱反正，进行三条路线教育。学习中引导学员深入进行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进一步批判“两个凡是”的错误观点，使一些同志从“以阶级斗争为纲”禁锢中解放出来，加深了对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的理解。1981年7月以后，通过学习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正确评价了毛泽东同志和毛泽东思想的

历史地位，澄清了一些模糊认识。充分肯定建国三十二年来革命和建设的伟大成就，坚定了走中国式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道路的信念。此后，又组织学员学习了《马克思关于再生产的理论》、《陈云文稿选编》和党的十二大文件，通过总结历史经验，明确了按客观经济规律办事，必须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唯上、不唯书、要唯实”，进一步解放了思想。

这一时期共举办三种不同类型班次112期，培训了厅局级干部561人，县处级干部1885人，中青年干部293人，理论宣传干部517人，各种专业干部3300人，共6556人。

此外，省委党校在揭批“四人帮”的斗争中，还落实了党的干部政策：一是陆续调回了在农村插队的原党校干部，并安排了适当的工作；二是于1978年3月，按照省委批转的省委组织部《关于当前审干工作几点意见的请示报告》的精神，纠正了在文化大革命中被审查干部的错误结论；三是遵照中央和省委关于冤假错案平反工作的有关指示，对“文革”中当作敌我问题审查的干部和职工，一律给予平反，并向其受株连的家属和亲友所在单位，发出平反通知，消除影响；四是根据中发〔1978〕55号文件精神，对错划为“右派”的一律予以改正，恢复其政治名誉和原工资级别，安排了适当的工作；五是按照辽委发〔1979〕104号文件精神，对“文化大革命”前的案件和遗留问题，也作了清理和复查，实事求是地给予了平反纠正。

1983年5月贯彻中发〔1983〕14号文件，实现党校教育正规化以后，在我国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党校教育也得到了新的发展。

1983年2月，党中央召开了第二次全国党校工作会议。5月，中央下发了《中共中央关于实现党校教育正规化的决定》。为了贯彻中央决定精神，实现党校正规化办学，省委对党校领导班子作了调

整和加强，1984年3月，原党校第一副校长、党委第一副书记苗宝泰病逝；4月，省委任命曹原为第一副校长、党委第一副书记；1985年6月，省委调原铁岭地委书记曹明远为党校第一副校长、党委书记；免去曹原党校第一副校长，保留党委第一副书记职务，以利于新老交替的衔接。7月，省委决定省委书记孙维本兼任党校校长。为正规化办学准备条件，校党委对教师队伍作了相应地调整和加强，在原有6个教研室的基础上，又增设了文史、领导科学、法学等三个教研室，采取招聘、调入和接收应届大学毕业生的办法，充实了一些有一定实践经验，适合党校教学的干部和一批大学本科毕业生、研究生。同时，在教师队伍中还开展了职称评聘工作。1981年6月将原校刊编辑室改为理论研究室，建立了科研性质的专门机构。1985年1月，又正式改为科研处，负责管理全校的科研活动，编写教材、撰写论文、专著，开展学术交流。

从1983年5月贯彻中发〔1983〕14号文件精神，进入正规化培训以来，为了适应改革、开放，进行社会主义四化建设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在班次、学制、课程设置等方面都进行了一些必要的改革。增设了一、二年制的长期培训班和理论班，并相应地改革了招生办法，建立了学历制度。在课程设置上，按照社会主义四化建设和培养目标的需要，开设了马列主义基础理论课（“老五门”）并规定占总学时的50%以上。增设了领导干部必备的业务知识和科学文化基础知识课程，本科开设30门课程，大专开设22门课程。学习中，每期还组织学员搞两次社会调查，每次不少于20天。学员经过一、二年较系统地理论、文化和业务知识的学习，政治思想、科学文化和专业素质，都有较大的提高，增强了运用马列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学习结束时，经考试合格者发给大专或本科毕业证书。至1985年末，党校共举办党政干部班次11期，17个班，培训干部1288人，其中二年制大专本科班4期，

10个班次，656人；举办党政干部班次7期，7个班次，632人；举办理论干部班次9期，14个班，581人；举办各种专业干部班次16期，28个班，627人；举办业大走读班次1期，12个班，1299人；东北三省党校还联合举办了研究生班，辽宁党校第一期招收党史、党建两个专业共54人，合计共举办38期，73个班次，4049人。

1985年末，党校的领导体制仍然是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中层机构设有22个处室单位，全校职工总数达410人。其中教学干部有了较大的充实和加强，由1983年4月前的78人，增加到168人，有局级教员7人，处级教员3人，副教授15人，讲师48人，已初步形成了一支学科比较齐全，有一定教学和科研水平的教师队伍。为实现电化教学，开始购进一批电子计算机，并配备了专业技术人员；图书资料、馆藏书刊达到30万册，基本上满足了教学和科研工作的需要，办学规模可容纳千人以上，成为“高等院校体制”的辽宁党的干部教育高等学府，发挥了培训党政领导干部、理论宣传骨干的重要基地和学习、研究、宣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理论阵地的作用。

纵观辽宁省委党校40年的发展历程，总结其基本的发展规律主要有以下几点：

一、党委加强对党校的领导是党校教育事业发展的保证。我党历来十分重视培养干部，办好党校。东北局和省委从创办党校开始一直重视对党校工作的领导。在解放战争时期，林枫、陶铸、张闻天、刘澜波等领导同志曾先后兼任党校（干校）校长。建国后，东北局党校的历届校长一直由中共中央东北局组织部部长兼任，中共辽东、辽西和辽宁省委党校的历届校长，也基本上由省委第一书记、书记或副书记兼任。同时，东北局和省委把党校教育事业作为党的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列入议事日程，不仅解决党校办学方向、方针的重大问题，而且切实帮助解决党校建设和发展中的实际问题。